

昌岗中路周边社区品质提升项目施工总承包

定标报告（复核）

昌岗中路周边社区品质提升项目施工总承包定标委员会

2025年12月15日

定标报告（复核）

一、招标项目概况

1. 项目名称：昌岗中路周边社区品质提升项目施工总承包
2. 招标内容：详见招标公告。
3. 招标单位：广州市海珠区人民政府沙园街道办事处
4. 招标代理机构：广东省国际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5. 最高投标限价：17,747,050.50 元

二、评标情况

本项目评标工作于 2025 年 12 月 4 日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评标室进行，本项目采用评定分离的评标办法。评标委员会根据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标准和方法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并向定标委员会推荐合格的中标候选人。

根据招标文件的规定向招标人推荐不排序的合格的中标候选人，推荐结果如下：

序号	投标人名称	投标报价（元）
1	广州市第三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17374362.51
2	天保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17179145.27
3	广东天伟建设有限公司	17244808.97
4	广州市第四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17353065.97
5	广州市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17392108.82
6	广东省广投建工有限公司	16927136.06
7	广州市第三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17578425.29
8	广州市星凯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16891642.04
9	广东顺通建设有限公司	17406466.48
10	广东铭禧建设有限公司	16755727.84

三、定标委员会组建情况

定标委员会由招标人依法组建，情况如下：

组长：

组员：

四、定标复核情况

定标复核工作于 2025 年 12 月 15 日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第 18 评标室由原定标委员会进行，对价格因素评审进行复核。

（一）价格因素评审

定标委员会在评标委员会评审的基础上，按招标文件的规定对进入定标阶段的合格中标候选人的价格因素进行打分。对小微企业投标的，在采用原报价进行评分的基础上增加其价格得分的 5% 作为其价格分；允许大中型企业向一家或者多家小微企业分包（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 30%（含）以上）的，在采用原报价进行评分的基础上增加其价格得分的 2% 作为其价格分。详见《价格因素评分表（复核）》。

（二）汇总得分

定标委员会根据招标文件规定，按照“总得分=价格因素+方案因素+资信因素”的公式计算各投标人综合得分并由高到低进行排序如下表，其余详见《定标因素得分汇总及排序表（复核）》。

序号	投标人名称	总得分	排名
1	广州市第四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93.25	1
2	广州市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80.51	2
3	广州市第三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79.66	3
4	广州市第三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75.63	4
5	天保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71.96	5
6	广东省广投建工有限公司	71.91	6
7	广州市星凯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71.69	7

8	广东顺通建设有限公司	62.19	8
9	广东天伟建设有限公司	62.08	9
10	广东铭禧建设有限公司	58.46	10

五、定标结果

定标委员会根据招标文件规定的定标原则确定中标人，结果如下：

结论	投标人名称	投标报价（元）
中标人	广州市第四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17353065.97

定标委员会全体成员（签字）：

日期：2025年12月15日